

附表六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年度補助中小企業改善安全衛生設施及器具申請文件自主查核表

應附之文件	應確認之內容	自我查核
附表二	1. 單面列印	
	2. 公司基本資料是否已填列完整	
	3. 公司大小印是否已用印	
附表三	1. 單面列印	
	2. 領款單位基本資料與帳戶資料是否已填完備	
	3. 檢附撥款帳戶存摺封面影本	
	4. 領款單位、負責人是否已用印	
附表四	1. 單面列印	
	2. 申請單位資料是否已填完整並用印	
	3. 申請單位與負責人是否已用印	
附表五	1. 所有補助項目是否皆已提供改善前後照片(每個補助設施均需附改善前後照片)	
其他證明資料或文件	1. 中小企業登記證或合法設立登記證明文件之影本	
	2. 最近一期納稅證明影本(401表)	
	3. 勞保投保人數證明影本	
	4. 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輔導確認表影本或安全衛生家族臨廠專業輔導報告影本	
	5. 支用單據影本	
	6. 所有申請補助設施或器具之改善前後照片	
	7. 其他如型式檢定合格、商品檢驗合格、正字標記、產品認證等證明書影本或器具正字標記或產品認證照片等證明	